**攀枝花市仁和区人民政府**

**关于攀枝花市仁和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23年2月6日在攀枝花市仁和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上

区财政局局长 牛剑东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攀枝花市仁和区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3年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区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2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85,202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7%，同口径增长6.5%。其中：区本级完成81,425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1.8%，同口径增长6.8%；攀枝花钒钛高新区完成3,777万元（仅为2022年1月收入），为调整预算的100%，同口径下降0.3%。加上级补助收入128,198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21,318 万元、上年结转14,903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34万元、调入资金1,000万元后，收入总计252,55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196,629万元，为调整预算的89.89%，同比下降8.6%。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196,629万元、上解上级支出11,612万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20,770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25万元后，年终滚存结余22,119万元，其中：结转下年支出22,119万元，实现了收支滚动平衡目标。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实现52,780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5.6%，同比增长0.5%。加上级补助收入1,864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41,588万元、上年结余14,891万元，收入总计为111,12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80,586万元，为调整预算的86.3%，同比下降10.1%。收入总量减去当年支出80,586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7,740万元，年终滚存结余12,797万元，其中：本级结余3,181万元，专项结转9,616万元，实现了收支滚动平衡目标。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实现1,000万元，为预算的100%，加上级补助收入370万元，收入总计为1,370万元。减去调出资金1,000万元，年终滚存结余370万元，实现了收支滚动平衡目标。

**4.上级转移支付情况**

2022年中央、省、市对区级转移支付总额130,432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103,267万元，专项转移支付27,165万元。

**5.总预备费使用情况**

2022年使用总预备费1,500万元，主要用于方舱隔离点建设、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森林防灭火等支出。

**6.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

2022年全区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初滚存结余1,934万元，全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934万元，其中：区本级1,135万元、钒钛高新区799万元。加上2022年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超收收入1,425万元，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年终结余1,425万元。

**（二）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2年全区地方政府债务年初余额为363,702万元。2022年发行新增债券33,025万元、再融资债券29,881万元，偿还债券本金38,510万元后，2022年底债务余额388,09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51,608万元，专项债务236,490万元。政府债务规模控制在限额以内，风险总体可控。

以上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查批准。全区和区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数据，在完成决算编制后将会发生一些变化，届时将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一）积极有为，全面助推经济社会发展建设**

**1.实施助企纾困。**全面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年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38,468万元，惠及419户市场主体；新增减免缓各项税收政策13,900万元，惠及1.6万户市场主体；兑现企业设备购置、房租补贴等2,209万元；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预留采购份额42.5%，采购金额5,116万元；出台区属行政事业单位和区属国有企业向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屋租金的实施方案，向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免房屋租金116万元，兑现中小微企业贷款贴息134万元。

**2.支持产业发展。**投入工业发展资金22,923万元，推进南山循环经济发展区基础设施综合配套工程和迤资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企业转企升规；支持三产发展，助推消费升级，支持开展“虎年有福 惠吉仁‘和’”迎春购物月、“烟火仁和好吃榜”等活动，发放“活力红包”“美食红包”“团圆红包”“烟火红包”；成功申报省级现代服务业集聚区，获批补助资金1,000万元；积极开展财政金融互动工作，对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贷款组织贴息申报；加大政银合作，建立健全绿色金融服务体系，与多家银行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建立光电产业分险基金，助力企业贷款4,000万元。

**3.拓宽资金来源。**努力克服疫情及新增减税降费政策实施等不利因素的影响，采取有力措施加强征管、堵漏增收，加强对国有资产、资源的管理，盘活存量资产，不懈努力弥补现实税源减少带来的缺口，实现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6.8%；全面清理盘活存量资金8,245万元，统筹用于重点急需领域；积极向上争取各项资金213,494万元，同比增长25.4%，财力性补助增量创历史新高；协助国有企业争取到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储备林贷款、保交楼专项借款等金融资金。

**（二）聚焦民生，持续加大重点领域保障力度**

**1.支持构建大安全格局。**投入资金5,549万元，全力构建疫情防控屏障，加强基层公共卫生防控能力建设，保障疫苗接种、防疫物资、建设方舱集中隔离点等常态化疫情防控需要；投入资金2,793万元，常态化推进森林草原防灭火、防汛抗旱工作，提升全区应急救援管理水平、体系建设及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投入资金21,663万元，持续推进全区生态环保领域建设，在污染防治攻坚、碧水及净土保卫战中不断加大生态环保领域投入；投入资金9,616万元，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平地粮库建成投入使用，保障区级粮油储备，落实种粮补贴，提升粮食生产和流通储备能力，确保粮食安全。

**2.坚持教育优先发展。**投入资金35,760万元，进一步健全教育经费财政保障制度，实现教育投入两个只增不减；大力支持大河中学食堂、宿舍以及六中学校宿舍维修改造等，城区学校硬件设施稳步提升；全力支持大龙潭幼儿园开工建设及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办学，着力解决 “入园难”问题；继续贯彻施行幼儿及义务教育阶段营养改善计划，惠及幼儿及学生18,171人。

**3.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投入资金2,032万元，稳定和扩大就业，全面落实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免申直享”政策，设立就业创业基层服务点99个，补充基层服务岗位91个，招募公共卫生特别服务岗77人；投入资金4,500万元，全面提高养老保障、城乡低保、特困供养、孤儿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生活等社保政策保障，执行社会救助标准与物价上涨联动机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投入资金4,300万元，持续推进医疗卫生体系建设，区人民医院二期、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一期建成投入使用，平地镇中心卫生院区域医疗卫生次中心项目建设有序推进；投入资金701万元，全面推进残疾人社会保障体系和服务体系建设，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投入资金3,132万元，全力保障同德烈士陵园建设，落实退役军人及“三属”人员各项优待抚恤政策，切实维护退役军人各项权益。

**4.助力乡村振兴发展。**全力保障四川省乡村振兴先进区创建，围绕“筹资金、用资金、管资金”三重点，着力突出“钱袋子”的振兴能力，投入乡村振兴资金38,976万元，同比增长1.9%；持续巩固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投入区级资金1,806万元，同比增长6.2%，确保脱贫成果更加稳固、乡村振兴基础更加坚实；调整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在区级土地出让收入中安排资金2,600万元用于支持乡村振兴，占比5.1%；积极落实惠农补贴政策，全年共发放农业、林业、水利等惠农补贴资金3,004万元，补贴农业保险843万元，调动农户生产积极性；投入资金1,379万元，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整区推进试点县建设和发展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投入资金1,200万元，支持美丽乡村建设；投入资金1,500万元，支持农业绿色生产、生态资源保护、农产品质量安全、农村人居环境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5.提升南向门户形象。**投入资金8,387万元，推进“花城”打造，落实“生态宜人宜居首善区”；投入资金5,262万元，实施老旧小区改造，增设既有住宅电梯，改善人居环境；投入资金12,182万元，聚焦畅通通道建设，不断完善农村公路路网；投入资金622万元，积极支持国家文明城市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市创建工作；投入资金3,086万元，保障城市管理，支持节日氛围营造；投入资金8,000万元，支持苴却砚特色小镇建设；多方筹集资金，支持迤沙拉4A级景区及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打造异木棉花卉景观大道、花卉主题公园、街心口袋花园、国潮风情街等，保障金沙江大峡谷旅游度假区1.0版、苴却砚博物馆升级改造等重点项目建设，苴却砚博物馆“苴却砚系列”入选第二批天府旅游名品。

**（三）守住底线，切实防范化解重大财政风险**

**1.严格政府债务管理。**牢牢守住不被财政重整的底线，将债务余额和债务率控制在安全范围内；健全年度风险化解实施方案；将政府债务还本付息资金纳入预算，及时足额偿还到期政府债务本息51,616万元，“PPP”项目支出责任13,778万元；遏制隐性债务增量，杜绝违法违规融资担保行为，有序稳妥化解政府债务存量，逐年减少隐性债务余额，确保隐性债务规模“只减不增”；加大暂付款催收力度，明确消化措施，消化存量暂付款3,040万元。

**2.兜实“三保”支出底线。**认真落实“三保”主体责任，严格遵循“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的财政保障序列，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完善“三保”执行日常监控机制；2022年民生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为75.5%，比上年提高8.5个百分点。

**3.维护财政秩序严肃性。**强化财政监督管理，落实财经秩序整治行动，持续开展惠农惠民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等专项监督工作，全年共开展维护财政秩序、财会监督、津贴补贴等专项检查5次，查处违规资金446万元。

**4.维护地方金融稳定。**压实金融机构风险防控化解的主体责任，完善风险防范处置长效机制，提升金融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及时稳妥处置辖区金融机构突发事件可能导致的风险；强化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及处置；做好金融领域养老诈骗、非法集资风险排查，维护良好的金融环境。

**（四）提质增效，加快建立现代财政体系**

**1.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能力。**持续优化预决算、资产管理、预算执行、政府采购、政府会计、财务规则等业务与绩效管理的关系；不断夯实预算绩效管理基础，充分利用“两书一函”，提醒和督促各单位（部门）切实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到实处；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切实发挥绩效评估作用，从源头防控财政资源配置低效无用；完善预算绩效管理技术支撑体系，推进第三方评价体系建设，加强对第三方评价机构的业务指导和监督，有效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2.深化预算管理体制改革。**落细落实“政府过紧日子、百姓过好日子”的要求，严控新增支出，硬化预算约束，统筹使用好各类资金，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和其他一般性、非刚性的支出，降低行政运行成本，2022年全区“三公”经费支出压减6.4%；全面推行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加强资金统筹；全面开展财政资金“三项清理”，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严格落实重大经济事项决策程序，定期开展资金调度，保障重大项目资金需求。

**3.狠抓投资评审质量。**建立财政投资评审事前、事中、事后监督服务机制，积极推进科学化、精细化管理，有效控制财政投资项目资金流失现象。全年完成招标控制价评审项目169个，审减金额12,083万元，审减率15%；结算审核项目152个，审减金额987万元，审减率4.1%。

**4.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围绕仁和区产业布局，组建攀枝花市人和兴工发展集团公司、攀枝花市盛源水务有限公司、攀枝花市大河映象文化传媒公司，初步建立国有企业共同发展格局；清理经营性国有资产21.1亿元，注入国有企业，壮大国有资本，企业资产规模同比增长54.6%；完善制度建设，制定《仁和区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仁和区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管理，维护国有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实现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各位代表，2022年我区财政工作顺利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全区财政收支实现平稳运行，归功于区委统揽全局、坚强领导，得益于区人大、区政协监督指导、支持关心。但我们也清醒认识到问题和不足：收入总量小，质量不高；税源税基薄弱，增长乏力；政府债务集中到期，“PPP”项目等支出责任重；重点建设项目资金保障难度高，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财政风险高位运行。对此，我们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委员的意见建议，采取有效措施逐步加以解决。

三、2023年预算草案

2023年财政工作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市委十一届五次全会、区委十二届三次全会精神，坚持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扣区委“一二三五六”总体工作思路，着力提升财政政策效能，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保障民生民本，注重绩效引导，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为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提供有力财力支撑。

**（一）2023年预算草案**

**1.一般公共预算**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83,600万元，同口径增长7%，其中：税收收入安排50,000万元，非税收入安排33,600万元。加上级补助收入59,861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425万元，调入资金1,200万元，收入总量为146,086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扣除上解上级支出12,925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还本支出3,341万元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为129,820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60,000万元，其中：土地出让收入安排59,000万元，城市基础配套费收入安排1,000万元。加上年结余3,181万元，收入总量为63,181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减去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10,000万元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53,181万元。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草案**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安排1,200万元，全部调入当年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

**（二）支出安排情况**

**1.人员支出84,574万元。**

**2.公用经费5,824万元。**

**3.政府债务付息13,600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5,600万元；专项债务付息8,000万元。

**4.化解隐性债务16,000万元；偿还沙特基金贷款本息610万元**。

**5.预备费1,500万元。**

**6.民生政策类支出13,692万元。**主要是教育、卫生、社保、民政、残联、文化、退役军人、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衔接、村公益事业建设、农村社会事务管理、农业保险等方面的支出。

**7.运转类等支出19,080万元**。要用于全区办公用房及人才公寓等房屋租金、会议费、全区网络运行及租赁、城市管理、基层公共设施管护以及部门运转必须保障的经费等支出。

**8.发展类支出28,121万元。**主要用于工业产业扶持、服务业发展、支持国有企业发展、城市建设、征地拆迁以及拆迁安置等支出。

因钒钛高新区体制调整，以上收支预算安排均为区级，请予审查批准。以上具体安排情况详见《2023年部门预算草案》。

四、2023年财政工作重点

**（一）稳妥安排收支预算，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

落实“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的财政政策，坚持依法依规组织收入，着力培养财源税源；加强对非税收入的统筹征管，盘活存量资产资源，全面挖掘非税收入潜力，拓宽可用财力来源渠道；积极组织政府性基金收入，确保实现预期目标。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思想，完善支出标准体系建设，提升财政公共服务水平，从严从紧控制一般性支出，坚决兜牢基本民生底线。

**（二）抓住重点中心工作，全力增强财政调控能力**

围绕建设以工业为主擎的现代化产业体系、提升城乡融合发展水平、扎实推进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等重点工作，安排项目前期包装经费1,000万元、工业产业扶持资金3,800万元、服务业发展资金1,000万元、对外宣传经费500万元等资金，支持经济发展建设；加强宏观经济形势和行业发展趋势研究，把握上级政策动向，储备优质项目，积极向上争取资金，提高向上争取资金规模；在预算支出中按照不低于20%的比例安排资金推进共同富裕试验区建设。强化资金统筹使用，科学合理调度资金，优先保障重点支出需求。

**（三）健全现代化预算制度，全力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强化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加大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力度，完善结余资金收回机制，严格执行财政资金“三项清理”制度；统筹增量与存量财政资源，将存量资金与下年预算安排挂钩，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提升资金使用效益；强化财政拨款及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扩大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提高绩效评价质量，用好绩效评价结果。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全过程反映预算安排和预算执行情况。

**（四）守牢财政运行防线，全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

精准制定年度化债计划，严格管控政府债务规模，确保地方政府债务在限额内运行；妥善化解债务存量；全力争取再融资债券资金，确保按期偿还2023年到期政府债务本金81,987万元，保障政府债务正常链接，缓解本级财政债务还本压力；强化国库资金监管调度，落实财政保障序列，巩固财经秩序专项整治成果，严肃财经纪律，兜牢“三保”支出底线。

各位代表，2023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虚心听取各方面意见和建议，锚定目标、开拓进取、守正创新、踔厉奋发、勇毅前行，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为仁和区经济社会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

 仁和区十三届人大三次会议秘书处 2023年2月印